

法治头条

从破获一起案件到助力企业规范发展

本报记者 张天培

晨曦中的码头，水波平静，雾气氤氲，一排排机器矗立在沿岸，满载着煤炭的货轮缓缓靠近。

煤炭抵达港区，通过一条5公里长的封闭式传输管道，被运至位于江苏省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的企业厂房。

2024年7月，当地某大型金属深加工集团法务部门负责人报警称，企业怀疑内部存在较为严重的商业贿赂问题，并对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了较大影响。

接到报警电话，常熟市公安局经侦大队立即启动警情巡查，并由案管组第一时间介入，全程参与案件办理。

“以案管工作作为推动执法质效全方位提升的关键抓手，今年初，我们将‘建立健全案件管理工作机制’列为规范化执法、便民利企的重要指引，不断规范涉企案件执法行为，服务企业高质量健康发展，助力营造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公安部经侦局相关负责人介绍。

案件前置审核——

确保有案必立、依法立案

“把最前端的警情管理起来。”为确保案件处置规范，经侦案管组从源头开始介入警情巡查，围绕性质认定、证据收集等方面开展审核把关，对执法办案活动进行全要素统筹、全方位监督。

“经济犯罪案件警情相比普通刑事案件更加复杂，对案件的定性需要格外谨慎，必须对相关证据深入分析研判后，才能确定是否符合立案标准，既避免民警插手经济纠纷，又要确保有案必立、依法立案。”常熟市公安局经侦大队大队长徐斌提到经济类犯罪案件报案的接处警特殊性，他深有体会。

该企业在报警电话中提到，高炉的日产量从稳定的1.1万吨逐渐减少，变得起伏不定，有时甚至只有五六千吨，同时还发现质检部一名质检员冷某生活奢靡，有人反映其疑似收受供应商的好处费，他是否涉嫌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犯罪？

徐斌立即召集案管组召开会议，对现有证据和调查情况进行分析研判。

原来，当事人冷某负责公司重要原料——煤炭和焦炭的取样和研磨制样工作。这些原料由承运商、供货商承运，并约定承运费用和货物结算标准与原料水分含量相关，一旦水分含量超标就要扣除部分结算款项。

由此，民警判断冷某经手检测的煤炭和焦炭可能有质量问题。但原料的整个运输、取样过程几乎全通过机械操作，不仅如此，企业对每批煤炭、焦炭的取样、化验都会先后进行两次。看似严格的环节之中，是怎么做手脚的呢？

为了找到破局点，厘清事实真相，徐斌多次召集案管组人员进行“头脑风暴”。

再次翻看警情，案管组一名民警突然发现，企业提供的同批次煤炭的两次检测结果并不一致，实验室检测合格的煤炭，在进入高炉前检测却显示不合格。

同一批煤炭，同一个实验室，但检测结果却不统一？警方怀疑，冷某可能在这个过程中动了手脚。

为了验证这一猜想，需要再次进行取证。根据案管组的分析方向，企业聘请专业

质检人员赶到码头，在滚动的运输履带上采集了一份煤炭样本，又马不停蹄地赶到高炉区，提取了第二份即将投入高炉的同批次煤炭样本。

两份样品被送至实验室进行检测，结果显示，两份样品的含水量数值均为11%，都显示不合格。而冷某经手的煤炭检测数据却显示为合格。冷某涉嫌犯罪的事实逐步显露。

随着案件情况逐渐明晰，相关证据掌握充分，经侦大队决定对该案依法立案，并按照相关程序进行办理。

全流程监督管理——

避免执法瑕疵、堵塞风险漏洞

“如此复杂的检测环节，如果煤炭出了问题，绝不可能只有冷某一人参与，这背后或许隐藏着一个人不为人知的作案团伙。”随着案件侦办的深入，案管组提醒主办民警。

立案后，案管组马上开启全流程监督管理模式，由综合调度岗民警全程跟进，紧盯办案关键环节，围绕法律适用、证据规格、办案期限等方面严格把关，避免执法瑕疵、堵塞风险漏洞。

超出实际收入的消费习惯、大量财物来历不明……经过进一步侦查，民警果然发现了与冷某同组的质检员李某某、组长顾某同样有作案嫌疑。

面对民警的询问，三人却矢口否认了煤炭数据串通造假一事。案件侦办一时陷入僵局。

徐斌汇集各方面线索，组织侦办民警再次就案件难点进行集体会商。这时，案管组涉案财物岗民警提出，前期调查中从嫌疑人家中查获过一包来历不明的现金。这一细节成为破案的关键。

通过进一步调查，发现一名承运商业务员李某对顾某等人进行了行贿。随着李某被抓捕归案，涉案人员冷某、李某某和顾某也如实供述了自己收受受贿的事实。

原来，为确保每次检验结果符合标准，承运商、供货商的业务员会找到负责检测的冷某等人，以焦炭每次5000元、煤炭每船2000元的方式向冷某等人支付现金好处费，3人再按比例分配。所以，冷某等人为了确保每次检验合格，就会挑选其中水分少的原料取样，或直接更换样品进行化验。

在案管组的跟进配合下，主办民警根据冷某等人的交代，进一步深入拓线研判，抽丝剥茧、顺藤摸瓜，发现质检组涉案人员达18人。短短两个月时间，一起涉及20余人、涉案金额高达3000余万元的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案件成功告破。

嫌疑人到案后，经侦大队依法对涉案资金、财物进行查封、扣押、冻结等，案管组全程审核把关，推动退赃退赔。

案件侦破结束不到两个月时间，当地公安机关就成功帮助企业追回全额损失。

“在案件办理过程中，案管组依托涉案财物管理平台，确保扣押涉案资金依法依规，有效保障了涉案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常熟市公安局副局长张达介绍。

张达表示，提醒案件关键节点、下发侦办意见、规范涉案财物处置，案管组的



图①：案件侦办过程中，民警走访企业工人。



图②：办案民警和实验室工作人员共同核对涉案煤炭化验结果。

以上图片均为常熟市公安局提供

本版责编：元玉昆
版式设计：张芳曼

全程介入，有效避免案件办理超期、执法不规范等法治风险，既是对公安办案的重要监督，更是对涉案企业权利的全周期保护。

案后送法上门——

帮助企业筑牢内防外控双保险

“当时对煤炭质量、设备参数和生产流程进行全面检测，均未发现异常，我们也无计可施，只以为是技术方面出了问题，原来是对外采购的煤炭有‘猫腻’。”直到案件侦破，该企业高炉负责人才醒悟过来。

如何提高企业关键岗位管理者和内部员工的法治意识和防范风险意识，是让很多企业负责人头疼的难题。

企业需求在哪里，法治保障就到哪里。“侦破案件，为企业挽回巨额经济损失仅仅是我们工作的一部分，而助力企业堵住漏洞，完善内部管理机制，提升外部风险防控能力才是我们更重要的目标。”徐斌说。

案件侦破后，案管组第一时间进行案卷整理，详细梳理案件发案过程，发现该公司在内部管理机制上存在监管措施落实不到位等风险。

“你们的检测岗位容易出现漏洞，建议在取样、制样、化验等关键环节进行同步录音录像，并实行轮岗制，公司内审部门也要不定期进行抽样复检……”办案民警以风险提示书的形式对企业内部管理机制提出了具体建议。

案件办结，并不代表案管组工作的结束。通过对案卷智能化管理和定期梳理，案管组从中发现企业管理漏洞及行业性风险，以风险提示书等形式，发送预警提示，并上门指导企业强化源头治理，提升自身防范能力，降低经营过程中的风险隐患。

案件办结不到一个月，徐斌便来到上述涉案企业进行案后回访，送法上门。

当天，一场有500余名生产、质检、仓库、采购等各部门的管理人员及重要岗位员工参加的法治大讲堂在公司举行。

徐斌以及案管组民警通过深入浅出的案例分析，为企业带来了一场有针对性的普法讲座，帮助企业筑牢内防外控双保险。

案前审核、案中护航、案后保障。近年来，全国公安经侦部门围绕“警、案、人、物、卷”执法办案五大关键环节，创新优化案管组实战应用，深入推动经侦执法权力运行和执法监督管理机制改革，执法规范化建设不断提升，努力保障企业和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营造安全有序、公平诚信、和谐稳定的经济发展环境。

固金台锐评

12月1日起，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发布的《关于办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正式施行，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拒不执行犯罪行为，进一步明确法律适用、统一了司法尺度。

对人民法院的判决、裁定“有能力执行而拒不执行”，这是对法治底线的挑战。执行工作位于诉讼活动的末端，关系着司法判决能否最终落地。近年来，司法机关持之以恒解决执行难，加大对规避执行、逃避执行、抗拒执行的震慑力度，而其中对拒不执行犯罪行为的施以刑事制裁，就是那柄高悬的“达摩克利斯之剑”。

加大打击力度，是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的迫切需要。现实中，为了让判决、裁定无法执行，有的以虚假和解、虚假转让等方式处分财产权益，有的以各种手段阻挠执行人员进入执行现场，还有的以虚假诉讼、虚假仲裁、虚假公证等方式妨害执行。据统计，今年1月至10月，人民法院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判处罪犯5000余人，打击拒不执行力度有所加强，但总体上看，该罪的适用处于较低水平，与人民群众的反映相比，力度仍显不足。公正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有效确保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兑现，不仅关乎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期盼，也关系着司法权威和司法公信。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信用经济、法治经济，打击拒不执行犯罪同样是推进诚信社会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的现实需要。一个企业千辛万苦打赢了官司，如果其合法权益不能及时实现，无异于为其经营增加了不确定性和风险，不利于经营主体形成稳定预期，最终市场这只“看不见的手”也会失灵。特别是对于一些领域的“过度债”问题，债务人的不诚信会导致风险的不断累积，进而影响到经济健康发展。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形成有效震慑是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题中应有之义。

坚持实践需求、问题导向，才能实现精准打击。严厉打击拒不执行犯罪行为，需要根据司法实践的具体情况，摸准问题的症结，打在问题的“七寸”，确保人民法院判决、裁定依法执行。比如，通常只有在人民法院的判决、裁定生效后，才能确定可供执行的内容。现实中就有人动歪脑筋，一边打着官司，一边忙活着“蚂蚁搬家”，企图以转移、隐匿财产来逃避执行。这次的司法解释就打上了这个“补丁”，明确判决、裁定生效后隐藏、转移财产的，可以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从司法实践的客观需要出发，与时俱进及时回应现实中碰到的新情况新问题，才能精准打击拒不执行犯罪，让此类行为无处遁形。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加大依法惩处力度，既能提高被执行人的违法成本，敦促其自觉履行判决、裁定，也能对社会公众起到教育和警示作用，营造诚实守信的良好风尚。与此同时，司法机关也要做到宽严相济、罚当其罪、不枉不纵，严格执行法律和司法解释有关规定，准确把握案件办理要求，防止刑事手段过度干预民事经济活动，保持经济社会发展必要的合理空间和灵活性。

固以案说法

勿以“仅退款”机制“薅羊毛”

【案情】杨某在贾某经营的网店下单某商品，签收后对商品不满意，在未与贾某协商一致的情况下，直接申请了“仅退款”并退款成功，但未退回商品。贾某认为双方应当先确定货物是否存在质量问题，杨某“仅退款”不退货，让自己遭受了商品损失和邮费损失。杨某则认为商品质量不合格，达不到预期效果，自己才选择“仅退款”，且贾某未及时回货，所以才将商品扔掉。

法院经审理认为，消费者无论是以商品不符合质量要求为由主张解除合同，还是行使七天无理由退货权利，均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杨某主张贾某出售的商品质量不合格，达不到预期效果，但自认其已将商品扔掉，不能提供证据证明该主张，故杨某应当承担举证不能的不利后果。在已无法将商品退回的情况下，杨某应当向商家支付商品价款。经过法院调解，杨某表示愿意承担贾某的货款、诉讼费，并在庭后立即转账给贾某。

【说法】民法典第五百六十六条规定，合同解除后，尚未履行的，终止履行；已经履行的，根据履行情况和合同性质，当事人可以请求恢复原状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并有权请求赔偿损失。网购中，买卖双方应当进行有效沟通，这属于在合同履行中的附随义务。杨某在收到商品后，以存在质量问题为由申请退款，且收到了退回的货款，双方之间买卖合同已经解除。杨某简单将商品丢弃，导致无法提供证据证明其主张的产品质量不合格，违背诚实信用原则。

法官提醒，消费者如果不满意网购货物，应及时与商家进行沟通，确认申请退款后是否应当将商品寄还商家，切勿通过“仅退款”机制来“薅羊毛”。消费者如果滥用权利，恶意“仅退款”，不仅可能需赔偿商家因此遭受的损失以及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还有可能触犯刑法中关于诈骗的条款。电商平台为消费者建立了“仅退款”售后服务的同时，也需要保护商家的合法权益，为商家提供相应的维权渠道。只有商家、消费者共同遵守诚信交易的原则，才能营造公平竞争的的网络市场秩序。

(案例来源：最高人民法院，本报记者元玉昆整理)

让拒不执行犯罪无处遁形

张 璁

“这5毛钱不能多收”

本报记者 倪 弋

“公立医院挂号费统一不收了，关爱老年人的惠民政策落地了。这下子，我们老年人看病又少了一笔开销。”前不久，在辖区某公立医院，重庆市綦江区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检察官饶光兰进行案件回访时，遇到了前来就诊的周光明老人。言语之间，周光明道出了感受到的惠民政策温度。

这背后，有一个“这5毛钱不能多收”的故事。

早在2018年3月，《重庆市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施行。《条例》明确老年人到公立医疗机构就医，免收普通诊察费。普通诊察费，也就是常说的“挂号费”。

饶光兰在走访中了解到，《条例》施行以来，当地不少公立医院存在着未严格落实《条例》规定的情况。

此前，辖区公立医院的普通诊察费是9

元，对于60周岁以上老年人，除掉其中统筹支付的7元，余下的2元，有些公立医院全额免收；也有一些医院是减收1.5元，个人仍需要自费支付0.5元。

“全区目前有两家三级公立医院，年均门诊60周岁以上老年人达10万人次。这5毛钱，对个人来说并不多，但对老年人群体而言，却是不小的数目，而且这不是单纯的数字问题，还关系着惠民政策的落实。”饶光兰说。

饶光兰走访调查后发现，医院不少工作人员对《条例》内容并不了解，一些医院的信息系统升级成本高、技术难度大，也未能及时对诊察费收费流程进行调整、优化。《条例》出台后，作为医疗卫生机构的主管部门，綦江区卫生健康委并未引起重视，也未出台具体措施对规定进行落实落地，导致医院没有按照新的规定免收普通诊察费。对于上述问题，

綦江区卫生健康委存在着履行监管职责不到位的情况，免收诊察费的福利悬在了纸面上。

2023年5月，綦江区检察院向区卫生健康委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区卫生健康委履行老年人权益保障职责，指导辖区公立医疗机构落实诊察费减免规定，对就诊的60周岁以上老年人免收普通诊察费。

收到綦江区检察院制发的检察建议后，綦江区卫生健康委立即召集辖区医疗机构负责人召开工作调度会，制定专项整改方案。调度会后不久，各医疗机构陆续对门诊收费系统进行升级改造。

“我们还指导监督各医疗机构设置老年人就医绿色通道，明确免收普通诊察费的环节，减少老年人排队等待时间。”綦江区卫生健康委有关工作人员说，为推动惠民政策落地，区卫生健康委积极协调专项资金，指导公立医院对自助挂号机收费系统进行升级

改造，升级后的系统增加了自主识别60周岁以上老年人、自动免除普通诊察费的功能。

同时，綦江区卫生健康委还设立督查专班，采用定期检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全区医疗机构减免政策执行情况进行全面督查。“我们进行整改效果评估时发现，一些医院网络预约挂号小程序仍在收取老年人普通诊察费。”饶光兰说。

为此，綦江区检察院又会同区卫生健康委、两家大型公立医院召开整改工作推进会，为实现“线上+线下”整改全覆盖按下“加速键”。

注意到上述问题的普遍性，重庆市检察院还在全市范围内部署老年人权益保障领域公益诉讼专项巡查行动。截至今年4月，重庆市38个区县二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均已完成全面整改，这标志着惠民政策在全市公立医疗机构范围内的全面落地。经估算，每年可为老年人群体节省医疗费用3000余万元。

“我们将继续加大对老年人权益保障的监督力度，确保各项惠民政策能够真正落到实处，为老年人提供更加便捷、高效、优质的医疗服务，让每一位老年人都能够享受到社会发展的成果和温暖。”重庆市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说。